制作 张玉萍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2023年4月28日 星期五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57.92万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3,110.80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7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70,198,912股，以70,198,91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953,706.2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为39.02%。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为了更好地保证公司稳定快速的发展，更好地回报股东，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22〕3号)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本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结合行业现状及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的综合考量，有利于稳步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董事会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05288 公司简称：凯迪股份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57.92万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3,110.80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7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70,198,912股，以70,198,91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953,706.2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为39.0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凯迪股份	60528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晓波	徐潇星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江村横崔路2号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江村横崔路2号
电话	0519-67898518	0519-67898518
电子信箱	zqb@czkaidi.cn	zqb@czkaidi.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混合集成电路、微电机、新型机电原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智能家居驱动系统、智慧办公驱动系统、电动尾门驱动系统和医疗康护驱动系统等。

随着经济的发展、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和科技的进步，智能化产品发展较快，各种智能产品开始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接受和认可。线性驱动系统产品除了在家居、医疗护理、办公家具、机械等传统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外，在新能源、轨道交通等新领域的应用也逐渐增多，也给智能线性驱动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现有产品已经成功应用于汽车、家居、办公、医疗养老等领域，随着产品种类的不断丰富，公司还将向新的领域不断拓展。具体情况如下：

（1）应用于功能沙发的线性驱动系统

功能沙发与人体工程学相结合，在座面、靠背、扶手的设计上更加符合人类的身体构造，具备多姿势变换、仰卧、辅助站立、按摩、保健、助力等功能。功能沙发使人们的生活更加方便、快捷和舒适。

线性驱动系统是功能沙发的核心动力来源，帮助功能沙发实现多种功能以及进行平稳运动，对其尺寸参数和运动特性有巨大影响。

与成熟的欧美市场相比，国内功能沙发产品属于小众消费家居产品，但国内市场扩张空间广阔，并且在居民消费升级，80、90后年轻消费者逐渐成为家居消费市场主力，其对生活品质要求的持续提高。

（2）应用于电动升降办公桌的线性驱动系统

电动升降办公桌通过对桌面高度的调节，满足不同身高人群健康办公的需求，有助于预防改善脊椎、颈椎疾病，形成健康工作环境，目前多用于欧美等发达国家办公场所中。

线性驱动系统是电动升降办公桌的核心动力部件，实现电动升降办公桌快速、平稳地调节桌面高度。

（3）应用于电动医疗床的线性驱动系统

电动医疗床能够帮助病人实现转换坐卧姿、翻身，根据空间的需要而移动等需求，方便医护人员对病人的治疗、护理，减轻医护人员负担，并有助于提高病人的康复效率，目前多用于医疗单位作为ICU护理床，或疗养院、养老院护理床等。

线性驱动系统是实现电动医疗床诸多功能的核心动力源，使电动医疗床具有较强的可控性和较高的便捷性。

（4）应用于汽车电动尾门的线性驱动系统

汽车电动尾门系统是驾乘者通过按动车辆尾门开关键、遥控车钥匙或在尾门相应区域使用人体感应操作，控制尾门开闭的装置，具备智能防夹、高度记忆等功能以及操控便捷、实用性强等优点。

汽车电动尾门的线性驱动系统通过电动推杆、传感器、吸合锁装置、控制器等零部件对汽车尾门进行遥控开门、感应开门等，使车辆更加方便、快捷、更具人性化。

1. 主要业务

上市后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产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具体分为智能家居驱动系统、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医疗康护驱动系统和电动尾门驱动系统。同时公司在光伏跟踪系统应用领域投入了研发，不断加大产品在不同领域的应用，开拓新的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2. 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线性驱动行业下游客户分属智能家居、智慧办公、医疗器械、汽车零部件等不同行业，客户定制化程度非常高，企业需要根据客户参数要求，进行新品设计开发或老产品变形，公司研发根据行业不同进行分类管理，研发能力得到集中，有利于研发规范化、产业化。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重视新产品和新工艺的研发，坚持自主研发，获得了省工程技术中心、研究中心等荣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27项，实用新型专利225项，外观专利98项。

2.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主要以销定产，以订单合同为依据，根据客户要求进行产品开发设计，编制工艺路线，生产会依据销售提供的订单或市场需求预测及库存情况，结合公司生产能力、工艺路线、员工配备、加工周期等情况制定生产任务，同时会依据客户需求及市场波动情况对部分成熟产品进行一定库存备货，以便快速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在中国常州、无锡、越南平阳拥有专业化生产基地和先进的生产设备，凭借规模及超强的深加工优势，生产成本将得到有效降低。

3.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长期采购与临时采购结合方式，对于用量大的原材料，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议定长期价格；对于用量较小的物料，根据具体需求综合考虑价格、质量托因素实施采购。同时，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各类物料均有多家供应商，以保障所有物料及时供应，避免影响正常生产。

4.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均为直销模式，公司设有营销事业部，主要负责分析市场发展方向和产品定位，进行市场推广和新客户开发，客户维护，产品需求分析及订单跟踪。公司与主要客户在长期合作的基础上签署框架性协议，再以订单形式确定具体产品的种类、数量、交付等条款，公司按照销售合同/订单要求的交付期、标的产品、交付数量、交付地点完成线性驱动产品交付。在美国、欧洲、印度等地域设立销售服务公司，并成立仓库，实现为与客户提供零距离服务，同时加快了产品配送速度，降低客户库存成本。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497,949,275.49	2,923,229,706.33	-14.55	2,587,192,09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0,404,430.49	2,054,274,248.27	1.27	1,969,191,202.88
营业收入	1,171,946,545.30	1,718,482,519.07	-31.80	1,271,935,74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79,161.21	116,578,332.75	-58.33	172,524,95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14,963.73	92,366,744.39	-58.74	160,804,16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97,058.34	-43,373,797.48	不适用	57,936,836.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	5.82	减少3.47个百分点	12.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1.67	-58.68	2.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1.66	-58.43	2.8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3,400,502.46	323,253,093.37	267,058,637.06	288,234,31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9,571.09	25,645,297.54	10,286,749.30	4,427,54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1,394.52	24,997,058.99	6,829,985.32	5,676,52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2,763.91	10,552,389.79	66,164,661.00	24,027,243.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市凯中投资有限公司	0	31,500,000	44.64	31,5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殊程	0	15,400,000	21.82	15,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常州市凯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5,110,000	7.24	5,110,000	无		其他
刘志颖	418,140	418,140	0.59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东东	89,340	365,980	0.52		无		境内自然人
周林玉	0	280,000	0.40	2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荣清	0	210,000	0.30	21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广州从头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头越丰裕天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5,000	165,000	0.23		无		其他
张静	72,100	135,600	0.19		无		境内自然人
王立红	107,300	107,300	0.1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周荣清先生、周殊程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东凯中投资99.11%的出资及凯恒投资71.30%的出资，周荣清先生为凯中投资法人，周殊程先生为凯恒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周荣清先生与周殊程先生系父子关系，周林玉女士和周殊程先生系母子关系，周荣清先生和周林玉女士系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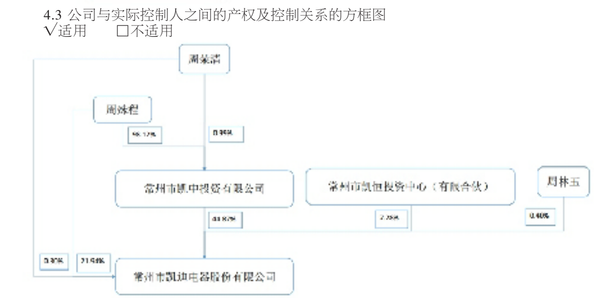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2,497,949,275.49元，同比下降14.5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80,404,430.49元，同比增长1.27%；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1,946,545.30元，同比下降31.8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579,161.21元，同比下降58.3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8,114,963.73元，同比下降58.74%。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建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监事会在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支持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发挥了监督公司经营运作的职能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全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2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57.92万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3,110.80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7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70,198,912股，以70,198,91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953,706.2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为39.02%。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3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现提议对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情况予以审议，并审议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是基于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入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

10、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 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18.11万元转入"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变更为84,535.78万元。

● 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3年12月。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7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50万股，发行价格为92.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15,737.5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8,233.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7,503.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5月26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天健验〔2020〕14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2年1-12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720.77万元，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48.48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81,459.07万元，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520.7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9,565.25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3,565.2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购买理财产品余额6,00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完成进度(%)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6,928.92	84,117.67	58,224.33	69.22
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	6,696.64	5,385.96	5,103.84	94.76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18,130.90	100.73[注]
合计	151,625.56	107,503.63	81,459.07	

[注]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中含理财产品收益。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募投项目结项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积投入金额与承诺金额的差异(3)=(1)-(2)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4)	结余金额(5)=(3)+(4)	未投入金额占约定投入比例(6)=(3)/(1)
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	5,385.96	5,103.84	282.12	135.99	418.11	5.24%
合计	5,385.96	5,103.84	282.12	135.99	418.11	5.2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拟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

（二）募投项目结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对设备类采购在保证功能的情况下进行多方比价，因此设备的实际采购价格低于原预算。

2、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规定，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依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

（三）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安排

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18.11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全部转入募投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该募集资金项目相关账户，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及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将"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期限延期至2023年12月。

受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以及地缘政治局势动荡、中美贸易摩擦、国际航运紧张、房地产行业调控、欧美公民福利政策调整等因素对整体市场经济环境的冲击，导致家居市场总体承压，消费潜力释放不及预期，整体宏观环境和市场需求不明朗影响，公司推进募投项目进度相对谨慎，上述募投项目的整体投资进度有所放缓。

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了优化调整。

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

1、公司审慎核查相关合同执行情况，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监督，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2、公司将积极调动公司内外资源，协调人力物力等资源的配置，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项目的按期完成；

3、公司会重点关注可能影响预期进度的内容，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疑难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入"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3年12月。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是基于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入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

2、监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是基于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入"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内容及投资总额等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事项无异议。

七、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上述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做出的慎重决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事项已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并经审慎研究。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导致项目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2023年银行 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常州市凯程精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程精密"），为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实际为凯程精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凯程精密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2023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凯程精密将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公司将在此授信额度内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2023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计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凯程精密	100%	102.85%	1,500	10,000	0.72%	2023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19日	是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合营、联营企业									
/	/	/	/	/	/	/	/	/	/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合营、联营企业									
/	/	/	/	/	/	/	/	/	/

二、被担保方情况

名称：常州市凯程精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武进区横林镇江村东路4号

法定代表人：周殊程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电机及零部件、汽车智能化电器、汽车配件、电动车配件、电机及配件、机械零部件、五金件、冲压件制造、加工、销售；汽车模具设计、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2年度，凯程精密总资产为10,848.58万元，总负债为11,158.0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1,135.9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2.85%，所有者权益为-309.42万元，营业收入为6,917.93万元，净利润为-622.49万元。

2023年1月至3月，凯程精密总资产为11,431.25万元，总负债为11,547.4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1,525.4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1.02%，所有者权益为-116.19万元，营业收入为1,260.97万元，净利润为193.24万元。

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目前尚无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凯程精密100%股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2、担保期间：12个月

3、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为凯程精密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公司为凯程精密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满足其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2、本次担保中凯程精密资产负债率超过70%，凯程精密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此次担保有利于上述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保障公司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为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此授信额度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授权期限为2023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19日。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能够及时掌握上述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重大决策权，能在最大范围内控制担保风险，上市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2023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相关担保事项。

六、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7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人数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80人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吕瑛群	2000年	1998年	2000年	2022年	2022年，签署信雅达、古越龙山、当虹科技等2021年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东望时代、锦浪科技等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浙江永强、锦浪科技、东睦股份等2019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瑛群	2000年	1998年	2000年	2022年	同上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冰青	2018年	2016年	2018年	2023年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斌	1998年	1995年	1998年	2020年	复核腾达建设2020年审计报告；复核腾达建设、凯迪电器、永安期货2021年审计报告；复核腾达建设、国金证券、品瑞科技2022年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共计80万元。

公司2023年审计费用主要基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对2023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需求，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具备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公正、客观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

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2023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8日 15点10分

召开地点：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8日

至2023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3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0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3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已经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288	凯迪股份	2023/5/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年5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常州市横林镇江村）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3年5月16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邮件中须注明股东联系人名称、联系方式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

（3）、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横林镇江村横崔路2号

邮政编码：213161

联系电话：0519-67898518

电子邮箱：zqb@czkaidi.cn

联系人：陆晓波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3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3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